

102 年度第 1 次核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2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至 12 時 35 分

二、地點：原能會二樓會議室

三、主席：陳處長宜彬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敬稱略）：

原能會

核管處：張欣、龔繼康、曹松楠、何恭旻、鄧文俊、顏志勳、吳景輝、張禕庭、陳彥甫。

台電公司

核安處：簡福添、吳才基、黃咸弘、陳傳宗、邱垂彥、杜聖果。

核發處：林志鴻、邱永聰、汪惠強、趙文龍、楊騰芳。

核一廠：黃清順、許叔賢、章明祥、鄭富聰、謝文龍。

核二廠：劉明哲、鍾天忠、許德鈞、廖英辰、高士唐、尤文田、賴日池。

核三廠：江明昆、高起、楊啓昇、盧敏志。

五、列席單位及人員：

核能研究所：廖俐毅。

六、記錄：王惠民。

七、會議決議事項：

(一)歷次會議決議事項追蹤報告

決議事項：

1. 9812A06：本項改由核管案件 CS-JLD-10121 追蹤，核管會議不再討論。

2. 9912A06：此項請台電公司於完成水流分析模型之建立後至本會報告。本項繼續追蹤。
3. 10012A02：美國 PWR 廠已有約 1/3 自願執行 BMI UT，EPRI 於 Letter MRP 2004-04 建議至少每 10 年執行一次 UT，以補 VT 之不足，請台電公司說明是否有此規劃。本項繼續追蹤。
4. 10012A03：繼續追蹤。
5. 10012A04：(1) 氣象局設置於各核電廠之自由場地震儀，仍請台電公司繼續與氣象局協商改為即時之量測站，在地震發生後即可於氣象局網站顯示。
- (2) 請核一廠儘速完成地震系統識別之建置，並於完成後將系統識別之各地震儀紀錄加入地震相關特別報告之陳報事項。
- (3) 有關龍門廠之井下地震儀及反應器廠房樓層之識別系統規劃的安裝時程，應就其為安全相關檢測系統而可個案考量，不可因立法院協商結論而延宕。
- (4) 本項繼續追蹤。
6. 10012A05：同意結案。
7. 10012A06：(1) 氣渦輪發電機組測試準則及相關程序書，請依 101 年 12 月會議結論送本會備查。
- (2) 未來台電公司若要將 GT 作為 AAC 需正式提出申請（可參考美國 Vermont Yankee 電廠案例：ML123310056）。
- (3) 本項繼續追蹤。
8. 10106A02：
- (1) 核三廠 345kV 外電三迴路共用同一變電所違反核安文化乙案，請台電公司於文到後一個月內提出下列資料：

- 本案變更高港紅、白及龍崎山、海為大鵬 1、2、3 及瀾力之時間，以及核三廠修改 FSAR 相關內容之時間
- 本案修改前後時間點之電力系統運轉操作章則彙編之規定，並說明本案未符合相關要求之部份
- 台電公司內核發處、核安處、核三廠及其他技術處對本案修改的意見及考量
- 處理風險增加之做法及因應措施。

(2)本項繼續追蹤。

9.10106A04：本案另立管制案追蹤，核管會議不再討論。

10.10112A02：繼續追蹤。(核一廠部分，因 G/T 起動後與系統間無同步控制，若颱風期間在停機解聯前發生跳機，則無法自動切換，仍需手動切換，請說明是否考量加裝自動同步裝置以因應此情況)

11.10112A03：同意結案。

12.10112A04：繼續追蹤。

13.10112A05：本案核二廠部分將另發函請 貴公司說明澄清，核管會議不再討論。

14.10112A06：本案改由核管案件 CS-JLD-10105 追蹤，核管會議不再討論。

(二)本次會議討論議題

議題 1：台電公司如何確保使用合格之安全相關核能零組件。韓國多家核能零組件供應商自 2003 年起即提供不合格之安全相關核能零組件產品，包括保險絲、電源開關及冷卻風扇等總數達 5000 多個零組件及控制用電纜等。

決議事項：一、請提供各廠使用韓製品之清查結果。

二、為杜絕連工帶料產生之弊端，請提出非代理商供

料之管制措施。

三、為確認材料驗證報告之真實性，除強化檢查器材及辨識文件程序外，請持續辦理相關人員專業訓練。

四、請持續了解韓國水力及核能電力公司對本案之改善方案，並提出台電公司相應之對策。

五、請提出安全相關核能零組件避免使用到仿製品之整體管制機制。

六、本項繼續追蹤。

議題 2：各廠對安全相關電池之偵測試驗要求與標準運轉規範不一致之檢討。

決議事項：本項同意結案。

議題 3：台電公司核一、二、三廠主控制室邊界完整性驗證與主控制室適居性方案建立執行情形之說明。

決議事項：本項由本會 102 年 4 月 29 日會核字第 1020007111 號書函要求事項繼續追蹤，核管會議不再討論。